

证券代码：688120

证券简称：华海清科

公告编号：2024-048

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4年8月1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6日以通讯方式送达全体监事，应出席监事5人，实际出席监事5人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周艳华女士主持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报告>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我们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票5票，其中赞成票5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，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（二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

况专项报告》的议案》。

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——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票 5 票，其中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（三）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投资建设上海集成电路装备研发制造基地的议案》。

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（上海）半导体有限公司投资建设“上海集成电路装备研发制造基地项目”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有利于增强公司竞争力，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要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综上，监事会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华海清科（上海）半导体有限公司投资建设“上海集成电路装备研发制造基地项目”。

表决结果：有效票 5 票，其中赞成票 5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审议并一致通过本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及文件。

特此公告

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2024 年 8 月 17 日